

关于《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信达证券锦添1号分级集合资产
管理计划》

2022年4季报托管人复核意见回函

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托管人声明：本报告期内，资产托管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、托管协议、资产管理合同关于托管人职责的约定，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职责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。

在管理人提供的各项数据和信息真实、准确、有效的前提下，在我行能够知悉和掌握的情况范围内，我行对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信达证券锦添1号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报告中的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财务指标、投资组合报告、份额变动等财务数据进行了复核。

特此报告。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七日

